

附表 1、應徵應檢附文件四之資料

本項應包括資料如下：

1.符合專業條件之修課紀錄

	總體經濟相關	貨幣金融相關	經濟計量方法相關
碩士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
大學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	課程名稱/○○○年/○ ○分

\*範例：總體經濟理論/113 年/90 分

\*\*如為等第式成績，請另提供分數或分數區間對照資料，並置於最末頁。

2.大學成績單 (pdf 檔)

3.研究所 (碩士) 成績單 (pdf 檔)

附表 2、應徵應檢附文件五之資料

本項應包括資料如下：

1. 碩士論文清單

	論文題目	畢業年	指導教授	論文關鍵詞	備註
碩士					

\*論文曾獲獎勵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。

2. 相關研究報告清單

序號	論文題目	期刊	共同作者	關鍵詞	備註

\*已被接受或投稿中之論文請於備註欄註明。

3. 上述清單之碩士論文及相關研究報告之檔案 (pdf 檔)